

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证 180 价值 ETF
场内简称	价值 ETF
基金主代码	5100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 年 4 月 23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729,808.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 通常情况下，本基金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在指数中的权重确定成份股票的买卖数量，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在股票基金中属于指数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属于股票基金中风险较高、收益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水平大致相近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129,461.07
2. 本期利润	13,478,143.8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0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0,955,528.7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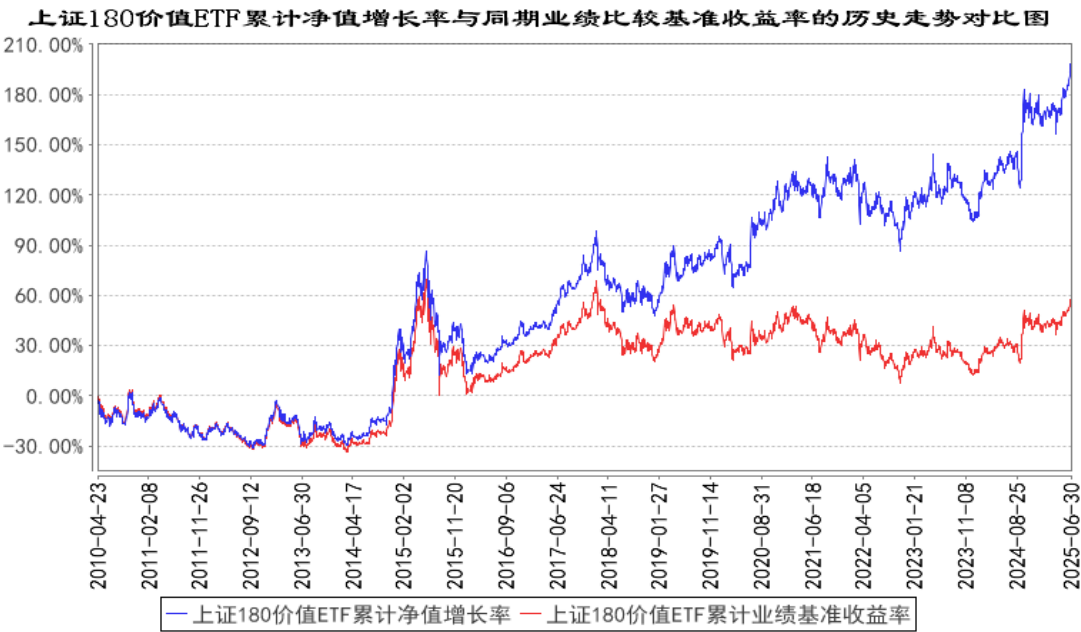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41%	1.01%	7.25%	1.02%	1.16%	-0.01%
过去六个月	6.15%	0.92%	4.62%	0.92%	1.53%	0.00%
过去一年	23.13%	1.21%	17.43%	1.22%	5.70%	-0.01%
过去三年	32.43%	1.06%	17.07%	1.08%	15.36%	-0.02%
过去五年	64.87%	1.11%	22.59%	1.13%	42.28%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93.03%	1.33%	53.80%	1.34%	139.23%	-0.01%

注：（1）基金业绩基准：上证 180 价值指数收益率；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10 年 10 月 23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丰晨成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11-13	-	16 年	硕士。2009 年 7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产品经理、数量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等职务。2015 年 11 月起任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2 月起任华

					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标普中国 A 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任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起任华宝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任华宝恒生港股通创新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

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 次，系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除 4 月初受特朗普关税政策影响，全球贸易摩擦风险激增导致 A 股调整外，从 4 月 9 日之后受到贸易战边际缓和的背景下，叠加低利率环境下银行股持续上行带动，低估值高分红的价值股修复并持续攀升。180 价值指数表现明显优于主流宽基指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4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2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9,958,099.09	98.72
	其中：股票	169,958,099.09	98.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03,783.32	1.28
8	其他资产	595.35	0.00

9	合计	172,162,477.76	100.00
---	----	----------------	--------

注：1、此处股票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两者在金额上可能不相等。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4,220,581.75	8.32
C	制造业	5,964,346.80	3.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63,863.00	1.85
E	建筑业	10,221,894.74	5.9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91,683.60	3.2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54,406.00	1.38
J	金融业	126,897,016.72	74.23
K	房地产业	1,641,659.40	0.9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9,955,452.01	99.4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47.08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H	住宿和餐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K	房地产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合计	2,647.08	0.00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03,506	16,838,512.88	9.85
2	600036	招商银行	349,358	16,053,000.10	9.39
3	601166	兴业银行	468,752	10,940,671.68	6.40
4	600030	中信证券	275,200	7,601,024.00	4.45
5	601398	工商银行	988,700	7,504,233.00	4.39
6	601211	国泰海通	318,700	6,106,292.00	3.57
7	601328	交通银行	752,400	6,019,200.00	3.52
8	601288	农业银行	900,524	5,295,081.12	3.10
9	600919	江苏银行	414,080	4,944,115.20	2.89
10	600000	浦发银行	331,300	4,598,444.00	2.6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

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014	威高血净	81	2,647.08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 违规收费, 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不健全或执行监督不力, 内控管理未形成有效风险控制; 于 2024 年 07 月 17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保荐的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科技)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且选取的上市标准含净利润标准, 公司上市当年即亏损; 于 2024 年 08 月 0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警示, 记入诚信档案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保荐的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科技)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上市当年即亏损; 于 2024 年 08 月 0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警示, 记入诚信档案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证券异常交易, 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 于 2024 年 09 月 0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 1.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2.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 3. 与不明身份的客户进行交易; 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罚款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 一、对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认定和控制权稳定性的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 二、未督促发行人准确、完整披露控股股东的重大股权转让情况; 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 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时披露定期报告, 内部制度不完善, 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监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 一是经纪业务管理存在不足。如业务制度未及时修订完善; 客户开户信息采集登记不规范, 部分客户回访由客户经理负责; 部分账户的可疑交易预警核查及实名制核查不充分; 对分支机构员工的执业信息登记备案、手机号报备管理、违规信息报送不及时不到位; 下属子公司微信公众号推送营销信息不当等。二是场外衍生品业务管理存在不足。在衍生品交易准入环节, 对于部分交易对手的真实身份识别、关联关系的核查不深入, 落实适当性管理要求不到位; 在交易对手的持续管理环节, 部分交易对手的年度复核资料及定期回访记录缺失; 在交易风险监测监控环节, 对于风险提示跟踪处理不及时不完善; 在日常报送管理方面, 存在报送场外衍生品季度报告内容不完整的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监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 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 3. 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 4.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 5.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 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 7.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 8.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 9.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10.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 11.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12.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 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没收违法所得 487.594705 万元, 罚款 4672.941544 万元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件, 于 2025 年 01 月 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基金托管业务存在以下问题:一、内部控制方面,对部分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人准入的尽职调查不充分;投资监督岗同时承担稽核管理职责;对部分经修订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未及时回收并归档保存;2022 年度,未对基金托管法定业务和增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实施情况开展相关审查与评估。二、人员管理方面,个别核算、监督等核心业务岗位人员缺乏基金从业资质,或不具备托管业务从业经验。三、投资监督方面,未对基金投资监督标准与监督流程制定专门制度规范;投资监督系统岗位功能设定不规范;针对个别所托管基金,未根据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约定,对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风格、投资限制等实施有效监督。四、估值核算方面,针对个别所托管基金估值对账不一致的情况,未及时处理并向基金管理人提示反馈。五、信息报送方面,2023 年以来未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报送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基金托管业务运营情况报告、内部控制年度评估报告等材料;2024 年 3 月,基金托管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未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于 2025 年 01 月 24 日收到江苏证监局责令改正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5 月 1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5 月 2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处罚措施。

上证 180 价值 ETF 截止 2025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一、未充分核查发行人经销收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的核查意见不准确;二、对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资金流水核查不到位;三、未对发行人生产周期披露的准确性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警示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4.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91.1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95.3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3014	威高血净	2,647.08	0.00	新股锁定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7,729,808.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5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5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729,808.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	20250401~20250630	116,810,164.00	0.00	8,643,500.00	108,166,664.00	67.72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 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6 月 27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吕笑然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 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